

朝陽科技大學
110學年度第2學期教學大綱

當期課號	2374	中文科名	社會工作實務與法律
授課教師	李錦松	開課單位	社會工作系
學分數	2	修課時數	2
		開課班級	日間部四年制2年級 A班
修習別	專業選修		
類別	一般課程		

本課程培養學生下列知識：

本課程即希望能透過社會工作之基本內涵，分就憲法、民法、刑法及行政法與社會工作之關係為主軸，使學生能對相關法律建立基礎認知：1. 知識：從社會工作觀點來探討現行法律的立法理由、適用範圍與執行實務等議題，期使學生瞭解社會工作與法律之間的密切關聯。2. 技能：協助學生從瞭解自己的權益保障與維護，進而熟悉未來成為社會工作者後對案主權益維護之具體作為，有助學生投入未來專業助人工作各領域。3. 態度：將所學運用在生活中，累積學生對社會工作實務之周延操作能力。4. 其他：協助學生奠定未來投身社會工作實務之基礎。

- 1.社會工作與法律導論
- 2.社會工作與司法制度
- 3.社會工作與憲法
- 4.社會工作與民法
- 5.社會工作與刑法
- 6.社會工作與行政法

This curriculum take teaches the legal related protection minority stipulation of connotation as a key point, and achieves foundation of cognition the legal knowledge primarily to want the goal.

每週授課主題

- 第01週：社會工作者為什麼要認識法律？
- 第02週：社會工作者要認識哪些法律？
- 第03週：社會工作師法概說
- 第04週：認識兒童及少年權益與保護的法律(一)
- 第05週：認識兒童及少年權益與保護的法律(二)
- 第06週：認識婦女福利與保護的法律(一)
- 第07週：認識婦女福利與保護的法律(二)
- 第08週：認識婦女福利與保護的法律(三)
- 第09週：期中考
- 第10週：認識老人福利與保護的法律
- 第11週：認識身心障礙者權益與保護的法律
- 第12週：認識原住民權益與保護的法律
- 第13週：認識社會救助的法律
- 第14週：認識犯罪與司法的法律(一)
- 第15週：認識犯罪與司法的法律(二)
- 第16週：認識家事事件的法律(一)
- 第17週：認識家事事件的法律(二)
- 第18週：期末考

成績及評量方式

- 期中考：30%
- 期末考：30%
- 平時考：30%
- 出席率：10%

證照、國家考試及競賽關係

本課程無證照、國家考試及競賽資料。

主要教材

- 1.教師自編講義(自製教材)

參考資料

本課程無參考資料!

建議先修課程

本課程無建議先修課程

教師資料

教師網頁：<http://www.cyut.edu.tw/~/>

E-Mail：@cyut.edu.tw

Office Hour：

分機：

[\[關閉\]](#) [\[列印\]](#)

尊重智慧財產權，請勿不法影印。